河的源頭

李憶著

文化經緯

曾有人在暹粒沿着河一面看風景一面漫步，走呀走的，以爲自己是沿着暹粒河散步。不料卻越走越遠，越遠人越稀少，並且漸漸地從熱鬧變爲寂寥，天也逐漸暗下來，覺得有點不對勁，再往前走，前面竟然是吳哥寺的售票處！此時遊人都已經離去了，見到的是正要下班的工作人員。一問之下，才知道所沿的並非暹粒河而是吳哥寺的護城河！

也難怪會有此謬誤。暹粒不是有一條母親河嗎？初來乍到的旅客，誰不先入爲主認定那必然是一條河面寬闊、流水湍急的大河？既爲母親河，怎可能是眼下這條小河？說實在的，這條河眞的是太不起眼了；它既不寬闊，水位也不深。雖然是從暹粒市區橫穿而過，但畢竟格局太小，小到讓人不經意地就忽略了它。反觀吳哥寺的護城河，水面盈盈淼淼的；河面寬度一百九十米，全長五千七百米，呈四方形圍繞着吳哥寺，並與運河和暹粒河相通。這也就是說，護城河的水來自暹粒河。其實不僅吳哥城和吳哥窟有護城河，就連外圍的廟宇、宮殿、王陵幾乎都有護城河。換言之，所有護城河的水都是來自暹粒河。讓人意想不到的是：這麼重要的一條母親河，原來這麼小！

第一次去吳哥窟，也不知一天往來好幾趟的橋，橋下的就是暹粒的母親河。那年下榻的酒店離暹粒河不遠，站在窗前可看到河。河把市區分成兩個部分，兩邊都是商店。我們每天在河的兩邊走來走去，可沒人料想到這就是暹粒的母親河。這次重來，景物沒變，依然是那樣的風情和韻味。商店或許所賣的東西有變，但相信萬變不離其宗。

去暹粒河的源頭看「千陽河」。是我此次向自己許下的諾言。河的源頭在科巴斯濱山，距離暹粒市區五十公里，是吳哥王朝的聖地。據說吳哥王朝讓世人讚嘆不已的建築，所用的石塊全都是採自科巴斯濱山。在沒有起重機的古代，這些千萬噸重的石塊全靠人力和大象搬運，這是多麼艱巨的工作。

那年沒去科巴斯濱山，是聽說路況不好，到了山下，還得徒步走三個小時。如今公路開通，可直接開車上山。

「千陽河」是從英文「The River of a Thousand Linga」翻譯過來的。也有人直譯爲「千尊林迦之河」。我比較喜歡「千陽河」，不但精確，而且很文雅。那是一條在岩石河床上雕有上千男性生殖器和女性陰具的河。除此還有印度教三位大神毗濕奴、濕婆和梵天的雕像在水底。這樣奇怪的一條河，是歐洲學者在上世紀六十年代所發現。對於這些逾千年前的浮雕藝術，他們既驚嘆又議論紛紛：爲什麼要雕那麼多陽具浸泡在河底？還有那些陽具和陰具結合的浮雕又是象徵什麼呢？有宗教學者認爲：印度教中的三位大神，往往是三位一體的；他們主宰人的生死，也主宰繁衍，具有毀滅和繁衍的雙重力量。而宇宙的能量在人的體內；男女交媾是體驗人與宇宙合一。印度教崇拜「林迦」，是相信林迦是濕婆神的化身，有強大的生殖和創造能力——陰陽協調是宇宙和生命的起源。聖水從源頭流入人間，所有的生命都得到祝福。來到「千陽河」，我們看到不計其數排列方整的陽具浮雕，經歷千年河水沖刷，如今只剩下不及二十公分高的半球形石雕。如果不是已知道，是不太容易看得出來的。不由想起在尼泊爾和峇里島的印度教寺廟所見，那裡的「林迦」足有一公尺高。若說這河裡原來的「林迦」都是破水而立的粗大圓柱，更說明了世上的一切最終都會消失——你還執著些什麼呢？人生最大的覺醒是明白虛幻與無常。

旋格（攝影）俞雪萊

說鞋

楊光治

文化什錦

鞋又稱「履」。它起源於何時？是誰發明的？無從考證。但歷史表明，我們的祖先早已懂得造鞋。大約在五千年前的舊石器時代，原始人在用骨針縫製獸皮衣服時，也縫製獸皮鞋。

鞋是極爲普通的一種服裝，其作用是保護腳部免受傷害，並具有便於行走和禦寒等功能，所以十分重要。然而它的命運卻不值得羨慕：被人使用時總是處於最低下的位置，備受踐踏，負擔自然最重，因此很易破損。古代，它破損後被貶稱爲「敝履」，「棄之如敝履」這句古語表明，它成了無任何價值的喻體。到了近代，民間將亂搞男女關係的婦女斥爲「破鞋」，它進而成爲品格低賤的象徵。對此，鞋雖有口而不能言辯，慘哉，冤哉！

這一可悲的命運恰似某些人的命運，令人同情、嘆息。此外，還有不少與它有關的故事，令人難以忘懷。

南北朝時期，有一女子獨出心裁，做了一雙底部用麻繩納成蓮花圖案的鞋。它在泥土上會留下美麗的蓮花圖案，被人稱爲「步步生蓮」；好事的文人雅客進而將美女的腳步稱爲「蓮步」，用之於詩文從而躋身於大雅之堂。鞋若有靈，定然無比歡欣。

鞋還是一種裝飾品，致令有些鞋大大升級，筆者從網上看到，一位時髦女郎所穿的水晶高跟鞋竟值一萬七千多元，超過了很多人的全年收入！鞋若有靈，不知是慚愧萬分還是深感得意？

前些時，傳媒透露一則有關鞋的奇特訊息：浙江余姚的一個村莊被大水淹浸，前來指導救災的鎮政府中層幹部王某去訪問受災戶時，爲了不叫鞋子沾水，竟讓年近六旬的村書記許某背着前往。此事迅即導致輿論一片喧嘩，王某因而被免去主任的職務。就是說，王某愛鞋竟愛到不顧別人的勞累和竟愛到丟掉官職的地步，鞋若有靈，定然爲自己的高貴意義而深感榮幸。

筆者對鞋有一段辛酸的回憶。上世紀五十年代，筆者是一名初中學生。那時候，同學們由於經濟的原因，除了嚴寒的冬天，很少有人穿鞋。一年夏天的某個中午，筆者光着腳上學，一不小心，被馬路上溶化了的瀝青黏住腳掌，熱辣辣又黏乎乎的，十分難受；有同學甚至曾被瀝青燙傷，那就更加倒霉。鞋若有靈，定必會爲它那時的可貴價值而感到自豪。

筆者腦中還盤旋着一樁令人啼笑皆非的鞋事。

「文革」期間，某校一位語文教師在課堂講授毛澤東的《清平樂・六盤山》時，將「屈指行程二萬」解釋爲「屈着手指一算，已走了二萬多里」，還說明屈指計算，是人們的經常習慣。這一解釋並沒有錯誤，可是卻遭到一位聽課的工宣隊員的嚴厲批評。工宣隊員說，紅軍長征時補給極爲困難，很多戰士沒有鞋子穿，就算有也可能不對碼，這個句子表明，紅軍戰士屈着腳趾也堅持走了二萬多里路，這樣理解才能突出紅軍不畏艱苦、勇於克服困難的精神；更何況，毛澤東是偉大、英明的領袖，怎會像常人那樣屈着手指來計數？希望這位教師今後講課時要突出政治端正立場，云云。這位工宣隊員的高論也許是出自對革命的忠心，但那位教師卻聽得膽戰心驚。鞋若有靈，必定會說：誰敢對我掉以輕心！

近幾年，鞋還被某些人賦予特殊使命——充當抒發憤怒情緒的工具：台灣的最高領導人馬英九、美國前總統布什、伊朗總統魯哈尼等，先後被不同政見者扔鞋攻擊；著名的地產商任志強，在大連房協主辦的論壇上發言時被房奴扔鞋……鞋若有靈，大概也會感慨不已。

鞋呵，鞋！

在美國遭遇「革命」

段懷清

域外漫筆

早兩天，在哈佛東亞系攻讀博士學位的陳婧淩女士給我發來郵件，郵件中是吳宓當年申請入學哈佛的一些檔案，其中包括他當時填寫的在哈佛校外的住址。我知道那條街的名字，也知道就在哈佛廣場旁邊不遠。

原本不打算去看的，因爲關於吳宓和白璧德的課題我已經多年不做了，很多東西恢復記憶需要時間，而且也自然會「佔用」時間，而當下手邊要趕工的活兒又不少。但潛意識裡似乎一直有一種不安，隱隱之中也似乎有一種催促。我知道這種「不安」從我在哈佛校報《哈佛紅》上面檢索白璧德、吳宓、梅光迪、林語堂等人那時候就開始了。我也知道這是一種「專業病」，或者說一種無法迴避的「安排」。

今天下午，在辦公室裡坐久了，突然想到那條街和吳宓，當然還有陳寅恪、湯用彤等人。前不久收到湯用彤書院爲《湯一介學記》一書發來的約稿函，也答應盡快完成一文奉上請正。於是七想八想之中就出了辦公室，到了哈佛廣場。但我開始走錯了方向，Auburn街是一條環狀而不是線性的街道，且中間還被幾個街道切斷，好不容易找到Auburn街十一號，以爲接下來就應該是吳宓檔案上填寫的九號了，不想走到那幢建築前面一看，沒有九號了——取而代之的是一幢與周圍的建築風格明顯不同、一看就知道是後來所建的高樓。這種狀況其實在美國並不多見。但馬路對面的八號依然是哈佛校產，玻璃門上標明是Harvard University Housing，裡面住的是哈佛的學生員工。推測九號當年應該也是哈佛校產，只是後來推倒改建了而已。

這就不免有點失望。繞過這幢當年的九號舊址，就是麻省大道。走到這裡突然想起幾次路過的一個門口臨窗玻璃上貼着「革命書店」的一家店舖。來哈佛後，別的見得不多，但有關中國的話題中，「革命」依然不少，有關於「文化大革命」的，也有關於二十、三十年代的大革命的——革命似乎依然是哈佛學術中關於中國或東方的一個熱門詞，至少並未沉寂。於是決定進到這家書店中去看看。

推門進去，迎面就是一個陡而窄的樓梯——革命的道路最初都不是康莊大道，這能理解。當年來華宣教的新教傳教士米憐還有《進小門走窄路解論》，雖然是說給信徒們聽的，但說的也是類似意思吧。上到二樓，空間仍極爲局促。先看到兩個關着的門，只有餘下一門開着，進去一看，有一張著名的革命者的頭像——哦，革命在這裡！

這間革命書店只是一間小屋，當然也是一間革命小屋，因爲裡面全部排放的是世界共產黨及其所領導的各國革命的相關歷史文獻，其中迎門一邊靠牆的書架上，我首先看到了那張中國人都不會忘記的領袖臉，在那張領袖臉旁邊，是五十—七十年代國內組織的當時最爲優秀的英語專家們所翻譯出版的領袖選集，其中也有不少單行本，譬如《改造我們的學習》、《論十大關係》、《在延安文藝座談會上的講話》等。讓我頗有觸動的是，這些單行本基本上都保存完好，顯然不是在市面上流通或在讀者手裡，而是一直保存在某一個機構中或某處地方。我問坐在書架邊的一個看上去與書店裡的工作人員外表不大像的人——也是這間革命書店中除我之外的惟一一個人——他極爲禮貌地說這些單行本應該是在某一機構中被長期保存過。而這個機構，推測就是「革命的美國共產黨」（Revolutionary Communist Party, U.S.A）。因爲在接下來的對話中，我才了解到這個看上去不起眼的「書店」，其實是「革命的美國共產黨」在波士頓地區的一個重要書店，而據此不遠的Central Square，還有一家革命書店，那是美國共產黨在波士頓地區的重要書店。小門面，大革命，確實不能小覷啊！

店面不大，但書不少。我沒有想到的是，在另一邊的書架上，我竟然發現了韓丁（William Hinton）的《翻身》（Fanshen）——在二十世紀上半期同情並支持中國共產黨領導的革命事業中，韓丁兄妹的名字應該爲中國人所銘記，他的妹妹寒春（Joan Hinton）、妹夫陽早（Erwin Engst）都是在中國讀過了大半生的科學家。書架上有該書的初版本和再版本，我買了初版本，儘管是一本二手書，但我喜歡。而就在我站在書架邊翻閱此書時，屋中原本坐着的另一個人走過來搭話說：這是一本重要的書，並自我介紹說他叫本，也是一位革命的美國共產黨的支持者——他沒說他是一位黨員，而是說支持者。

本說他是一位共產黨的支持者，讓我突然醒悟過來爲什麼我一進屋之後不覺得他看起來像一位書店銷售員，現在經他這麼一說，我發現他就是一位革命者——一位在權貴資本主義社會中已經「淪爲」珍稀存在的「革命者」，他的着裝、神態看上去都讓我感覺到他的「不美國」。我一不留神，沒有找到吳宓、陳寅恪、湯用彤當年的進出之地，但邂逅了美國當下的「革命」和「革命者」，當時那種感覺，眞是複雜難言。

走出「革命書店」，麻省大街上依然是車水馬龍。只是在秋風瑟瑟的近黃昏中，金黃色的落葉隨風翻起，似乎預示着什麼，但又實在說不大清楚……

平湖秋夜　（攝影）金一平

馬米魯瓦的泡泡

陳志宏

東西走廊

記錄產生力量。

立此存照，照片裡或譏諷或頌揚，或鞭撻或褒獎，瀰漫出一股無形的場，深深地吸引人。記錄片更是如此，豐富的影像，立體化的感觀，製造出神奇的影響力。國際綠色和平組織成員，用記錄片的方式，告訴我們——是單方面的索取，缺乏有效的彌補和回報；也是毫無節制的砍伐與獵殺，而非和諧共處；對植被驅逐，一招一式，是走向毀滅的死亡之舞。並非危言聳聽，兇殘的一幕幕，讓無助的亞馬遜熱帶雨林時時處於驚恐之中。

悲愴之餘，讓人不由地心生一股力量，去挽救危亡中的亞馬遜熱帶雨林。

亞馬遜熱帶雨林地處南美洲亞馬遜盆地，橫跨南美八個國家，其中巴西面積最大，佔百分之六十。這裡是全球最大及物種最多的熱帶雨林，佔世界雨林面積的一半，森林面積的百分之二十。亞馬遜雨林吸收二氧化碳，吐出水汽，形成降雨，是地球天然的空調。

諸種生物棲息之所的亞馬遜熱帶雨林，景致怡人。現實卻沒有詩意，人類舉起斧鋸，燃起火苗，毀林獲利。據巴西國家太空研究院（INPE）二〇〇五年的統計數字顯示，近三十年，巴西境內的亞馬遜雨林從最初的四百一十萬平方千米，減少至三百四十萬零三千平方千米，高達百分之十七點一的雨林永遠消失了。照此速度，未來一百五十年之內，巴西境內的亞馬遜雨林將不復存在。雨林，將成爲字典裡的一個陌生詞。

生活在雨林地區的民衆需要生存，毀林開荒，砍伐原始林木等現象，無法得到有效禁止。蠶食與鯨吞，每時每刻都在這裡無情上演。與亂砍濫伐一樣恐怖的是瘋狂的大豆。大豆本不是亞馬遜的物產，源於亞洲，卻極適合在此裡耕種。於是，這裡的農民毀林開荒，種豆增收。政府爲了運輸大豆，又在雨林深處大肆修建公路，毀林加劇。毀棄無主雨林地變獨屬於自己的農牧用地，這樣的算盤，擱誰誰都能打得精啊。無主地私有化，毀林就可以，所以瘋狂在所難免了。

應該說，保護行動一直不曾停歇。各種措施實施起來，困難重重。譬如爲了造紙，政府禁止向雨林獲取原料，而改取材速生豐產的桉樹。可是，單一的桉樹又破壞了生物多樣性。

好在有一個馬米魯瓦。

巴西政府在這裡設立了第一個可持續發展保護區。這裡地處偏遠，人迹罕至，木結構旅館建在碩大的圓木上，終年漂浮水上，使用循環水和太陽能，能源完全自足。來這裡親近自然，感受雨林魅力，是旅行者和探險家的樂園。

兩位來自國際綠色和平組織的成員，來到巴西馬米魯瓦可持續發展保護區，通過他們的電視鏡頭，我見識了世界上最長的蛇——亞馬遜森蚺，最長可達十米，重達二百二十公斤。一位勇敢者穿上潛水服，深入亞馬遜河，與之親密接觸，並沒有遭受任何不友好的攻擊。坐在電視機前的我看得膽戰心驚。

亞馬遜雨林地區盛產蚊蟲，我想，中國的風油精出口到此一定暢銷。國際綠色和平組織的成員被蚊蟲叮咬了，搔撓幾下，立馬起了大紅包。沒有風油精的他們，該如何是好？莫慌莫急，一土著大媽，在地上拔起一根草，輕輕折斷，雙唇湊到折斷處一吹，一個晶瑩的泡泡，隨風飄散，煞是可愛。綠色和平組織的成員被逗笑了，土著大媽跟着也哈哈大笑，然後將草汁塗抹到他的傷處，消腫止癢，效果絕佳。亞馬遜自有比風油精更天然的消腫止癢法。

馬米魯瓦的泡泡，吹出一曲人與自然和諧共處的完美讚歌。

李白詩中賦體特徵

姜山

文史叢譚

李白爲人所稱道的幾首山水詩中，似乎也有一些不足之處。譬如以《夢游天姥吟留別》與《廬山謠寄盧侍御虛舟》兩首爲例。

《夢游天姥》的全詩主旨，在於最後一段的「世間行樂亦如此，古來萬事東流水。」和「安能摧眉折腰事權貴，使我不得開心顏。」

而《廬山謠》的主題，則大致集中在「我本楚狂人，鳳歌笑孔丘。」「早服還丹無世情，琴心三疊道初成。遙見仙人彩雲裡，手把芙蓉朝玉京。」等等幾句上面。

這兩首詩其實主題相近，都是詩人借助對自然的欣賞與寄託，來表達自己對俗世的不屑一顧，突出自己品性的高潔。但如此一來，就不免得使其中大段大段的風景描寫，顯得有些冗長與多餘。《夢游天姥》篇全篇純粹寫景而不抒情，只爲了襯托出最後一段的感慨，這讓人感覺似乎有些奇怪。

中國古代很早就有着詩言志的傳統。《尚書・堯典》中記舜的話說：「詩言志，歌永言，聲依永，律和聲。」《莊子・天下篇》說：「詩以道志。」《荀子・儒效》篇云：「《詩》言是其志也。」

詩的本來作用應該是抒發詩人內心的情感，無論是山水詩，田園詩，游仙詩，邊塞詩，還是什麼其他題材的詩，題材都僅僅是一個詩的表現形式，而其中的情感才是詩的核心之意。對於山水景物的描寫，應當是把自己內心的感情投射到外物上去，比如說像「山隨平野盡，江入大荒流」。即通過寫環境的開闊，暗示出了李白當時豪邁的心情。再譬如說「衆鳥高飛盡，孤雲獨去閒」。就是用山與鳥的高和盡，雲彩的孤和獨，來反映出詩人自身的高格。

王國維曾說一切景語皆情語，詩人寫詩往往都是這樣情景一體，而鮮有把情景分開來的時候。但是在李白的《夢游天姥吟留別》與《廬山謠寄盧侍御虛舟》這兩首風景詩中，純粹寫景的句子頗多，而無詩人自身的感情，讓人讀起來費解。似乎不太像是詩篇，而更像是旅遊景點打出來的漂亮的廣告語。

就我個人的感受來講，《夢游天姥》一詩通過句式的變換，使得氣勢恢弘，節奏琅琅上口，還算比較易於背誦。

但《廬山謠》一詩中，中間部分大段對於廬山景物的細緻描寫，讓人覺得有景而無情，實在使人讀之索然無味，句式亦缺乏變換，更使人感覺難以記誦。

例如：

「廬山秀出南斗傍，屏風九疊雲錦張，影落明湖青黛光。

金闕前開二峰長，銀河倒掛三石樑。

香爐瀑布遙相望，回崖沓嶂凌蒼蒼。

翠影紅霞映朝日，鳥飛不到吳天長。」

李白在這裡對廬山景致進行了大量的描寫，然而這些描寫卻與廬山謠全詩開頭結尾處的主題思想並沒有什麼太多的聯繫。

當然，我們也可以換一個角度來看，或許這兩首詩的主旨並不在於抒情而在於詠物，畢竟這兩首詩的題目都以一個具體的地點命名。不過照這樣說的話，李白的這一類山水詩就更加接近於賦而不是詩。

晉代文學家陸機在《文賦》裡曾說：詩緣情而綺靡，賦體物而瀏亮。也就是說，詩是用來抒發主觀感情的，要寫得華麗而細膩；賦是用來描繪客觀事物的，要寫得爽朗而通暢。

如此看來，李白的這一類山水詩中，卻似乎夾雜了許多關於賦的成分。更加注重於對於山水實際景物的描寫與渲染，而不是對於自己情懷心志的抒發。

但是作爲詩歌，卻終究不能等同於賦體文，不能讓大段的描寫喧賓奪主，所以我認爲這是李白山水詩中的一個不足之處。